

2020年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报告

一、企业概况及监测能力简介

1.1 企业概况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位于安徽省安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皖江大道与长风路交叉路口（即皖江大道以南、长风路

以东），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从事江淮乘用车的生产、销售。

分公司已建成了冲压、焊装、涂装等工艺生产线，项目预计年产量约10万辆。分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均按照国家和地方环保标准进行治理。

分公司配备了完善的环境监测设施，定期对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因素进行监测。

分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确保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因素得到有效控制。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生产、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分公司将定期发布环境信息报告，向社会公开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的监督。

分公司将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环保的工作场所。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分公司将定期发布环境信息报告，向社会公开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的监督。

分公司将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环保的工作场所。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分公司将定期发布环境信息报告，向社会公开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的监督。

分公司将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环保的工作场所。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分公司将定期发布环境信息报告，向社会公开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的监督。

分公司将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环保的工作场所。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分公司将定期发布环境信息报告，向社会公开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的监督。

分公司将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环保的工作场所。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分公司将始终秉承“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的理念，不断提升环保水平，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多级过滤预处理后,进入一套盘式沸石转轮,经沸石转轮吸附净化后,

进入 50m 的排气筒排放,而漆、异光漆烘干室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是

甲苯、非甲烷总烃、VOCs,采用直接燃烧法,废气经 1 座高 16m 排气

筒排放。电泳烘干室产生含非甲烷总烃、VOCs 有机废气,采用直接

燃烧装置净化,废气经 1 座 16m 排气筒排放。在厂区边界设置 4 个无

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公司建有 2 座污水处理站,分别为 10t/h 处理规模的预处理站和 30t/h 处理规模的全厂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站采用物化处理工艺,

全厂污水处理站采用生化处理工艺预处理站主要处理涂装车间产生

的废水、废液,全厂污水处理站主要处理经过预处理站处理过的废水

及厂区生活污水。项目区域排雨实行雨污分流。经雨水管系统排入市政

雨水管雨水排入污水管网。废水经全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污水

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公司分别设置 4 个厂界噪音、7 处土壤和 3 处地下水监测点位,分别进行 20cm 和 80cm 深度采样。

3、监测能力

(1) 公司聘请具有和无组织废气监测资质的监测工作委托晋江市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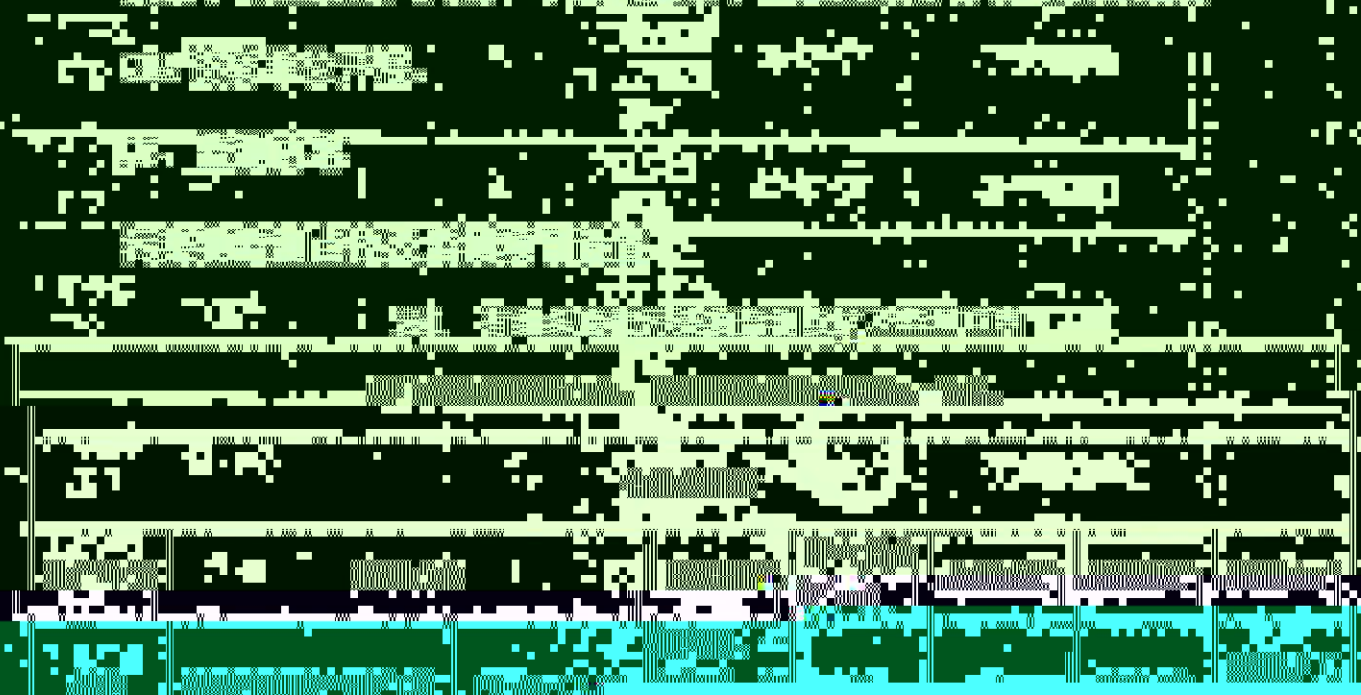
(2) 我公司生产废水总排口安装 PH/氨氮/COD/流量自动监测,

的日常环境监测工作委托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 土壤：分别设置了油库、污水站、涂装车间 3 个点位，监测工作委托资质单位一年开展一次。

4、监测手段

为履行企业主体责任，自行监测的职责，采取的污染物自行监测手段+委托手工监测方式开展。本公司委托手工监测所有项目均采取手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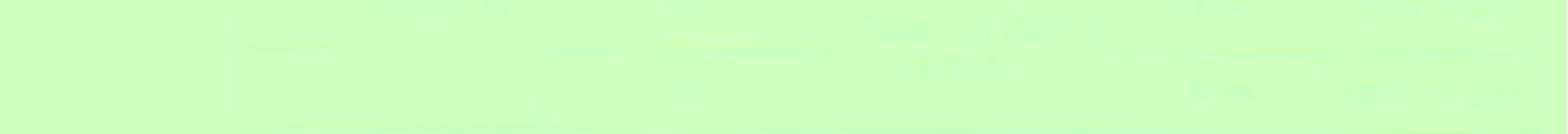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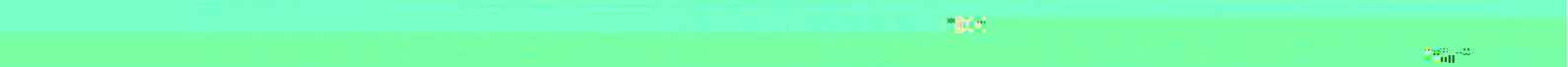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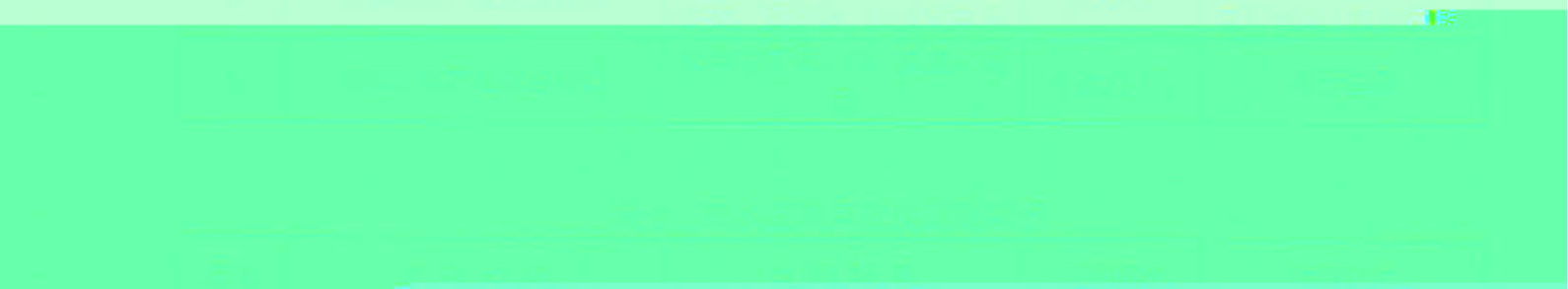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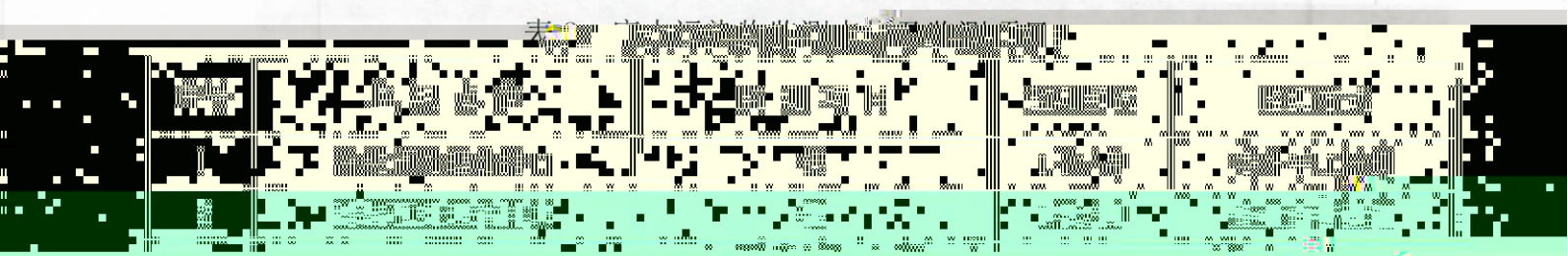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监测手段
面漆烘干废气	BO-TZ-03	排放口	1次/月	委托手工

涂装	面漆烘干排气筒	FQ-TZ-02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二甲苯	106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喷漆排气筒	FQ-TZ-06	挥发性有机物	50	1	月/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喷漆排气筒	FQ-TZ-06	二甲苯、颗粒物	50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闪干 1	FQ-TZ-04	挥发性有机物	18	1	月/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闪干 1	FQ-TZ-0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二甲苯	18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闪干 2	FQ-TZ-05	挥发性有机物	18	1	月/次	委托手工检测
	面漆闪干 2	FQ-TZ-05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二甲苯	18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锅炉房排气筒	FQ-TZ-0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0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公用	锅炉房排气筒	FQ-AQ-AJBC01	烟气黑度	0	1	年/次	委托手工检测
	锅炉房排气筒	FQ-TZ-03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0	1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	主导风向上风向布设 1 个参照点○1#、主导风向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测点○2#、○3#、○4#；按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及 HJ/T 55-2000 等执行	颗粒物、二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季度/次	委托手工检测
-----	--	------------------------	------	--------





三、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表6.3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1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010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2014 HFYC-YQ-020
2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010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2014 HFYC-YQ-020
3	二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010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2014 HFYC-YQ-020
4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7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9790 II HFYC-YQ-190
5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AL204 HEYC-YQ-018
6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HEYC-YQ-259
7	二氧化碳	定电位电解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1.25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表 7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1	二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010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2014 HFYC-YQ-020
2	PM10	重量法	HI 618-2011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AL204 HFYC-YQ-051
3	一氧化碳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	HI 618-2011	0.0001mg/m ³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60U HFYC-YQ-021
4	挥发性有机物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	HI 644-2013	0.0001mg/m ³	气相色谱法 GC-2014 HFYC-YQ-020

8	总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9	总镍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企业手工监测分析方法

1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pH计 PHSJ-4A
2	化学需氧量	哈希法	哈希试剂（高浓度、低浓度）	3-150mg/L; 20-1500mg/L	DR2800
3	氨氮	哈希法	哈希试剂（高浓度、低浓度）	1-12mg/L; 0-50mg/L	DR2801
4	磷酸盐	哈希法	哈希试剂（高浓度、低浓度）	0-3.5mg/L; 0-100mg/L	DR2802
5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在线自行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
1	pH值	土壤PH的测定	NY/T 1377-2007	----	PH计
2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0.01mg/kg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东西分析 AA-7020 HFYC-YQ-196
3	砷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0.0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BAAr-2000 HFYC-YQ-226

4	铜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38-1997	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5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0.1mg/kg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东西分析 AA-7020 HFYC-YQ-196
6	铬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09	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7	锌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38-1997	0.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8	镍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39-1997	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HFYC-YQ-025
9	汞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1068-2019	0.0002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AR-2000 HFYC-YQ-226
10	石油烃	气相色谱法			

序号	评价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	有组织限值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0
氮氧化物		200
二氧化硫		50

表 13 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mg/L)

单位	监测项目	评价标准	
		名称及代号	限值
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5
	总磷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
	总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40
	化学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0
	悬浮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0
	石油类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
	挥发酚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
	氰化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0.05
	汞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0.001
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5
	总磷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
	总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40
	化学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0
	悬浮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0
	石油类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0
	挥发酚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1
	氰化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0.05
	汞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0.001

锅炉房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0.032	/	0.001	0.003	0.014	0.001	0.015	0.229	1.66	0.225	0.302	6.42
	二甲苯	0.01			0.01			0.01			0.01		
	颗粒物	<25			<20			<20			<20		
	氮氧化物	126			110			105			30		
	二氧化硫	10			42			30			3		
	烟气黑度	<1											
	颗粒物	<20			<20			<20			<20		

锅炉房排气筒2	氮氧化物	128	112	128	18
	二氧化硫	3	8	3	3
	烟气黑度	<1			

颗粒物 (PM10)	上风向1#	0.089	0.094	0.068	0.09
	下风向2#	0.112	0.117	0.09	0.135
	下风向3#	0.111	0.14	0.134	0.113
	下风向4#	0.134	0.139	0.112	0.045
	上风向1#	0.029	0.052	0.021	0.113

无组织废气	二氧化氮	下风向2#	0.033	0.054	0.025	0.116
		下风向3#	0.033	0.124	0.023	0.102
		下风向4#	0.034	0.271	0.024	0.114
		上风向1#	0.02	0.007	0.007	0.008
	二氧化硫	下风向2#	0.025	0.016	0.007	0.01
		下风向3#	0.028	0.007	0.007	0.009
		下风向4#	0.029	0.008	0.007	0.009

VOCs	下风向 3#	0.01	0.01	0.01	0.01
	下风向 4#	0.01	0.01	0.025	0.01
	上风向 1#	1.1	0.0629	0.0214	0.0668
	下风向 2#	3.1	0.0356	0.0333	0.026
	下风向 3#	1.1	0.001	0.0346	0.0533
	下风向 4#	3.3	0.0272	0.0335	0.366

注：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故2月份未开展现场检测，已进行备案。

委托合肥瀚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六、

(7) 废水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措施：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进行。

(8)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措施：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GB12349-2008) 中进行。

<http://112.27.211.30:8081/login>

